

2021 年臺中市春季聾聲盃全國聽障三對三籃球賽

活動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為提倡政府全民運動與身心障礙者社會福利政策，並建立正確的運動觀念與生活習慣，舉辦聽障籃球競賽活動，給予聽障人士切磋球技的舞台，透過各隊菁英的對抗來提升籃球專業技術水準，帶動國內聽障者籃球運動風氣與競技水準，並藉此挖掘優秀選手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運動局

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臺中市身心障礙體育總會

承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臺中市身心障礙體育總會聽障籃球委員會

協辦單位：臺中市豐原區瑞穗國民小學

三、活動地點：臺中市立體育館(台中市豐原區西安街 72 之 1 號)

四、活動時間：110 年 4 月 25 日 (星期日) 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止

五、報到時間：110 年 4 月 25 日 (星期日) 上午 9:00~9:30

六、參加資格：凡中華民國國籍、優耳聽力損失 55 分貝以上 (報名須檢附醫院診斷證明書) 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皆報名參加。

七、參加人員：

本次賽會舉辦男子組及女子組，每隊可報名 3-4 名選手，可新增 1 名管理，總報名隊伍以 20 隊 為限，另預計招募 10 位裁判、1 位手語翻譯員、6 位工作人員、10 位志工、1 位防護員、1 位醫護員，賽事活動人數逾 120 人次。

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0 年 4 月 14 日 (星期三) 止。

九、報名費用：

(一) 報名費用免費，大會提供參與人員午餐便當乙份。

(二) 本賽事免報名費，惟須於報名時繳交比賽保證金每隊繳 200 元，如未繳交者視同棄權，凡未準時報到者，沒收保證金充作大會活動基金，不予退還；於該隊完成全部賽程後，如數退還保證金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報名表填寫完成後附 200 元保證金掛號郵寄至 42049 臺中市豐原區豐北街 221 號 2 樓 (郵戳為憑)，收件人：臺中市聽障籃球委員會主任委員王世中先生。

十一、競賽規則：

(一) 獎勵方式：男生組前四名皆頒發冠、亞、季、殿軍獎盃及獎狀一張，第五、六名皆頒發獎狀一張。女生組第一、二名頒發冠、亞軍獎盃及獎狀一張。

(二) 開賽規則：

1. 凡身體狀況不佳者，請勿勉強參加競賽，以免發生意外。本會將為所有參賽人員投保團體平安險。

2. 所有參賽者於比賽當天需攜帶**身心障礙手冊／證明**，以備查證，未攜帶者不得出場比賽。
3. 每隊球員人數上限為4人，球員一人不能同時代表兩隊以上，若有重複報名，則以先出賽之秩序判定其所隸屬之球隊
4. 各隊應於規定報到時間內向大會報到，如逾時未到以棄權論；比賽開始時，球隊逾時一分鐘未到場或隊伍不足三人視同棄權。
5. 本比賽採取三對三半場方式進行，賽制採分組預賽及決賽淘汰賽方式進行。
6. 比賽時球員不得配戴助聽器上場，如違反則取消球隊資格，該場比賽成績不予計分。
7. 比賽用球：統一採用大會提供之比賽用球。
8. 依隊伍多寡來決定賽制。
9. 每隊須自備球衣，未準備則由大會提供背心球衣，並予該隊技術犯規一次。
10. 採用國際籃球賽審定之最新籃球規則，會視情況做一些調整並在賽前公佈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1. 球隊如有不合規定之球員出賽時，一經發現即取消該隊繼續比賽之權利。
2. 被取消資格之球隊，在循環賽已賽之結果，不予計算。
3. 比賽期間如遇球員互毆或侮辱裁判情事發生時，按規定停止該球員出賽外，並報請有關單位議處。
4. 運動員有持用身分不符之證明時，裁判得判定棄權。
5. 凡經審查資料不符，則取消該單位所獲之成績（名次）並繳回所領之獎盃或錦旗、獎狀等。
6. 如有對裁判判決或勝負有異議，請在賽後五分鐘內向記錄台提出並繳 3000 元保證金，經查屬實並改變判決如數歸還保證金，否則沒收之。

十二、附則：

1. 參加人員請著比賽服裝及運動鞋。
2. 凡參加人員之交通及住宿費用，皆自行負擔。
3. 本項比賽除非颱風來襲，否則風雨無阻，照常辦理。
4. 請留意報名截止日期與比賽時間地點，本會不另通知。

2021 年臺中市春季聾聲盃全國聽障三對三籃球賽

三對三籃球賽報名表

隊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隊長：_____ 用餐：葷_____人，素_____人

姓 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備註(有否吃素)

可新增一名管理(可聽力正常的對象或聽障)

姓 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備註(有否吃素)